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第 355 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103 年 1 月 14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30 分

地點：本府 6 樓東北區 606 會議室

主席：吳局長盛忠

記錄：黃若晴

出席：

詹 炯 淵	盧 世 昌 (公出)	蘇 芳 慧
黃 春 心	邱 一 流	王 大 鈞
吳 文 園	蔡 崇 助	傅 良 枝
邱 國 書	楊 維 修	邱 寬 厚
郭 國 鑫	崔 浩 志	梁 宏 郎
蔡 俊 明	蔡 延 壽	金 宇 年
陳 浩 一	顏 伶 珍	丁 定 中
郭 孟 融	陳 沼 舟	蔡 依 蓓
李 孟 聰	李 魯 祥	劉 誌 卿
陳 龍 昆	方 聰 明	杜 同 順
陳 玉 成	黃 寬 助	胡 精 明
鄭 金 寶	吳 錦 振	楊 周 謀
吳 賜 麟	鄭 朝 宸	羅 朝 根
林 志 仁	賴 金 賢	陳 麗 娥 (吳雪光代)

列席：

蘇 家 源

呂 明 山

一、頒獎

- (一) 表揚士林區隊同仁熱心服務市民處理貓咪屍體之優良表現。
- (二) 表揚 102 年 10-12 月市區道路環境整潔維護督導考核結果特別優良之分隊領班。
- (三) 表揚 102 年度績優環保區分隊。
- (四) 表揚 102 年度各型垃圾車節油評比績優車輛保

管人。

(五) 頒發詹副局長炯淵榮退紀念品。

二、報告本局前次(第354次)局務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紀錄確定。

三、報告事項

(一) 研考小組報告：歷次局務會議 局長裁指示事項
執行情形，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

1、洽悉。

2、尚未辦理完畢案件請繼續列管，並請相關單位
務必把握時效、積極完成。

(二) 研考小組報告：提報本局推行為民服務工作 102
年 12 月份電話測試結果，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

1、洽悉。

2、各單位接獲民眾來電陳情時，應請民眾留下聯
絡方式，以利後續聯繫；另為維護民眾用路安
全，各區隊接獲有關道路污染事件(如油漬)，
應立即派員前往處理，如非本局權責，請同仁
立即回報單位主管進行後續處置。

(三) 秘書室報告：檢陳本局 102 年第 4 季(10~12
月)公文未校對缺失案件統計表(如附表 1)，
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

1、洽悉。

2、請各單位主管轉知同仁，文稿送發前務必落實
校對作業，以提升本局公文處理品質。

- 3、另聘請專家學者擔任委員時，相關資訊應確時更新，如任職機關或機構、職稱、聯絡方式等。
- (四) 第一科報告：檢陳本市 102 年 12 月份暨全年空氣品質資料，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

- 1、洽悉，請將資料送第四科彙整提報市政會議。
 - 2、有關本市 102 年度部分空氣污染物較去年增量，請第一科瞭解 102 年度全國背景濃度監測值，以判定是否有受境外移入影響。
- (五) 第二科報告：檢陳本市 102 年 12 月份及 102 年全年度河川水質資料，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

- 1、洽悉，請將資料送第四科彙整提報市政會議。
 - 2、102 年 12 月新海橋水質溶氧量偏低，請第二科瞭解原因並補充說明。
- (六) 第二科報告：102 年度第 4 季（10-12 月）環境消毒及病媒防治工作辦理情形，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 (七) 第三科報告：有關本局 102 年 11-12 月執行本市佔用道路「廢棄車輛」暨「未懸掛號牌堪用車輛」查報拖吊統計數量，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

- 1、洽悉。
- 2、為鼓勵各區隊同仁加強老舊機車的查報拖吊，請第一科與第三科持續合作，提升老舊機車的查報。
- 3、爾後請第三科提報本案時，與前期及去年同期

做比較，以利數據分析及績效呈現。

(八) 第三科報告：本局 102 年度 11-12 月「環保大捕快」執行成果，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

- 1、洽悉。
- 2、有關裁處塗鴉件數部分，爾後請在報告案內一併呈現說明。
- 3、另爾後提報環保大捕快執行成果時，請與前期及去年同期比較，以利數據分析及績效呈現。

(九) 第五科報告：102 年 12 月份各行政區資源回收績效相關統計數據暨民間回收業者環境衛生稽查情形及出貨量統計，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 水肥處理隊報告：本市列管廁所 102 年 11、12 月檢查及分級情形，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

- 1、洽悉。
- 2、公廁的整潔及維護管理是目前媒體關注的議題，請第五科設計檢查表格，並派員加強公廁巡檢，以利督促管理單位儘速改善；另必要時，請人事室派員抽查巡檢人員之出勤情形。

(十一) 修車廠報告：本局車輛 102 年 10 月至 12 月進廠保養維修情形，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

- 1、洽悉。
- 2、各區隊送廠維修的車輛如有新裝配備時，請修車廠適時瞭解同仁的使用操作情形，避免因不

當操作，導致設備損壞或發生意外。

(十二) 第四科報告：有關本市 102 年 12 月份廢棄物清理統計資料，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

- 1、洽悉，請併空氣品質及河川水質資料提報市政會議。
- 2、本市 102 年度總垃圾人均量為 0.85 公斤，請第四科瞭解原因。

四、臨時動議

(一) 人事室報告：本府人事處 103 年 1 月 8 日來函通知，為維護本府辦公紀律，不得在上班時間從事瀏覽股票、購物網站等非公務行為，請各單位主管轉知同仁特別注意。

主席裁示：

- 1、洽悉。
- 2、請各單位主管轉達同仁知照，另請各區隊隊長轉達同仁切勿在外以誇大不實的言論傷害本局形象，如有發現將追究相關責任。

五、主席轉達市政會議與本局權責有關事項

農曆春節期間，估計年貨大街及動物園參觀大貓熊圓仔的人潮將會大量湧現，市長指示本局注意周邊環境衛生清潔，請各區隊加強派員巡查，如有髒亂應即時處置。

六、主席指示事項

- (一) 春節期間，各單位應備有部分人力，以利突發狀況的即時應變，並請各單位保持通訊暢通。
- (二) 每日早晨清掃勤務過後，請各區隊長及分隊長加

強機動式巡查，厲行走動管理，以利瞭解人員的勤務狀況及清掃情形。

(三) 2014 跨年晚會圓滿落幕，感謝區隊同仁、學生及環保志義工團體的動員，今年成功讓 8 成垃圾不落地，為表達本局感謝之意，對於學生及環保志義工團體的配合與支持，請第三科及第五科研議獎勵方式。

(四) 再次重申，勤務執行中或上班時間如有超速或喝酒等情事，及下班時間酒駕經警察攔檢或有肇事者，必依規定懲處，絕不寬待，請各區隊長轉達同仁知照，並請第六科及人事室多加輔導。

散會：上午 12 時 15 分